

文／恩沛

聖經中的以色列十二支派

信仰

專欄

聖經放大鏡



在神國的排列順序，與人的出生年齡無關。只要我們願意自潔，脫離卑賤的事，就必蒙神重用，成為貴重的器皿。

一. 前言

支派是古代社會的組織，其下有部落、家族，各有首長來維持秩序。當遭遇戰爭時，由首長來召集人民一起對外禦敵。一般支派的形成，主要是靠血統的關係。以色列十二支派（創四九28；出二四4）的來源，原本是從雅各的十二個兒子的名字而來，就是流便、西緬、利未、猶大、以薩迦、西布倫、但、約瑟、便雅憫、拿弗他利、迦得、亞設（代上二1-2）。聖經對以色列十二支派的描述如何？為何排列的先後順序會不同？為何有時提到十二支派時，卻沒有包括利未支派？利未支派有何獨特之處？為何在《啟示錄》中，十二支派中缺少了但支派（啟七4-8）？以下擬探討這些問題。

二. 屬世的以色列十二支派

以色列十二支派是出自雅各的十二個兒子，但聖經對於十二兒子的記載方式卻不相同，茲簡述如下。

1. 按出生的先後順序排列

在《創世記》中第一次提到雅各的十二個兒子，是在兒子出生時，而且是按出生的先後順序排列，其順序為：流便、西緬、利未、猶大、但、拿弗他利、迦得、亞設、以薩迦、西布倫、約瑟、便雅憫（創二九31-三十24，三五18）。後來，提到雅各的十二個兒子，是在雅各對兒子祝福時，其排列順序為：流便、西緬、利未、猶大、西布倫、以薩迦、但、迦得、亞設、拿弗他利、約瑟、便雅憫（創四九3-27）。

我們發現十二個兒子的排列順序有些出入，但是「十二」這數字是不變的，而且前面四位流便、西緬、利未、猶大，以及最後二位約瑟、便雅憫，其排列順序都是一致的，只是中間兒子的排列順序不相同。

聖經中第一次提到以色列的「十二支派」，是在《創世記》第四十九章中（創四九28）。聖經的敘述從「十二個兒子」擴大到「十二支派」，代表他們是以色列的始祖。

2. 按妻妾所生的順序排列

在《創世記》第三十五章記載雅各的十二個兒子，按妻妾所生的順序排列，不按年齡大小排列，這是強調生母的重要性。首先，記載利亞所生的六位兒子，就是流便、西緬、利未、猶大、以薩迦、西布倫。其次，記載拉結所生的二位兒子，就是約瑟、便雅憫。再者，記載拉結的使女辟拉所生的二位兒子，就是但、拿弗他利。最後，記載利亞的使女悉帕所生的二位兒子，就是迦得、亞設（創三五23-26）。這裡記載的排列方式，與《創世記》第四十六章記載下埃及者人名的排列方式類似，都是按妻妾所生的順序排列。其中記載利亞的後代，是流便、西緬、利未、猶大、以薩迦、西布倫。悉帕的後代，是迦得、亞設。拉結的後代，是約瑟、便雅憫。辟拉的後代，是但、拿弗他利（創四六8-27）。

為何妾所生的兒子，可以和妻所生的兒子並列，成為以色列十二支派的始祖；而亞伯拉罕的妾所生的兒子以實瑪利，卻無法與妻所生的兒子以撒並列？事實上，這一切都是操之在神。神對亞伯拉罕說：因為從以撒生的，才要稱為你的後裔（創二一12），所以神單單揀選以撒的後裔。神對雅各說：「我是全能的神；你要生養眾多，將來有一族和多國的民從你而生，又有君王從你而出。我所賜給亞伯拉罕和以撒的地，我要賜給你與你的後裔。」（創三五11-12）。所以凡是從雅各所生，不論是從妻或妾所生，都要得到神的賜福。

3. 按安營與起行的順序排列

以色列百姓在曠野行進時，要對著會幕的四圍安營。會幕在以色列營地的中央，利未支派圍繞著會幕居住。其他各支派，要對著會幕的四圍安營。在東邊是第一隊，有猶大支派、以薩迦支派、西布倫支派；在南邊是第二隊，有流便支派、西緬支派、迦得支派；在西邊是第三隊，有以法蓮支派、瑪拿西支派、便雅憫支派；在北邊是第四隊，有但支派、亞設支派、拿弗他利支派（民二1-31）。

第一隊，都是利亞所生兒子的後裔；第二隊，是利亞和她使女所生兒子的後裔；第三隊，是拉結所生兒子的後裔；第四隊，是拉結使女和利亞使女所生兒子的後裔。為何在起行時，長子流便無法居首位，改由四

子猶大居首位？這可以由雅各對兒子的祝福中看出。長子流便因淫亂而受到咒詛；次子西緬與三子利未，他們聯合在示劍城殺戮，也一同遭到咒詛；但四子猶大卻受到讚美，父親的兒子要向他下拜，要成為十二支派的領袖（創四九3-12）。所以在神國的排列順序，與人的出生年齡無關。只要我們願意自潔，脫離卑賤的事，就必蒙神重用，成為貴重的器皿（提後二21）。

以色列百姓起行時，要按著第一隊、第二隊、第三隊、第四隊的先後順序，使行動能有條不紊。雖然在行軍時，猶大支派居首位，但實質的領袖仍然是神。軍隊何時起行、何時停止、行軍的速度、以及行軍的方向，完全聽從神的指揮。神用雲彩作記號，雲彩幾時從帳幕收上去，以色列人就幾時起行；雲彩在哪裡停住，以色列人就在那裡安營（民九17-18）。

4. 按分配土地順序排列

雅各的長子原是流便，因他污穢了父親的床，他長子的名分就歸了約瑟（代上五1）。按照猶太人的傳統，父親把產業分給兒子承受的時候，要將產業多加一份給長子，因這兒子是父親力量強壯的時候生的（申二一17）。所以雅各把產業分給兒子的時候，約瑟就比眾弟兄多得一份（創四八22）。約瑟的長子為瑪拿西，次子為以法蓮；雅各在給他們祝福時，故意將右手按在次子以法蓮的頭上，於是立以法蓮在瑪拿西

之上（創四八8-20）。因為利未支派是歸屬神的，他們沒有產業；在分配土地時，約瑟支派要分二份，一份給以法蓮支派，一份給瑪拿西支派。所以在分配土地時，以色列十二支派包括以法蓮、瑪拿西，但沒有包括約瑟、利未。

神吩咐百姓分配土地的原則，就是要按家室拈鬮，承受迦南地；人多的，要把產業多分給他們；人少的，要把產業少分給他們。拈出何地給何人，就要歸何人，而且要按宗族的支派承受（民二六52-56，三三54）。「拈鬮」的意思是丟擲（小石頭），或是抽籤（箴十六33）。一方面，按照人數多少來決定分地的大小，以達到公平的目標；一方面，按照拈鬮的方式來決定分地的位置，以免貧瘠的土地沒有人要。所以在分配土地的過程，是經由人與神共同來參與決定的。

在摩西的分配之下，流便、迦得和瑪拿西半支派分得約但河東之地（民三二33）。後來約書亞繼承摩西的使命，將約但河西之地分給其餘的九支派半，就是猶大、以法蓮、瑪拿西（半支派）、便雅憫、西緬、西布倫、以薩迦、亞設、拿弗他利、但（書十四-十九）。

對於拈鬮分地的結果，以法蓮和瑪拿西支派表達不滿，因為他們族大人多，卻分配到有樹林的山地，不好使用；而且分配到的平原，當地人都有鐵車，武力強大。約書亞

要他們順服神的安排，並且要倚靠神來克服困難。希望他們能在樹林中砍伐樹木，使可利用的土地面積變大；而且迦南人有鐵車，雖是強盛的，他們可以靠神把敵人趕出去（書十七14-18）。

三. 歸屬神而不分地的利未支派

以色列國是由十二支派組成，「十二」是固定不變的，但其包含的內容是會變動；此時，利未支派就居於關鍵的地位。倘若十二支派包含利未支派，則約瑟支派只有一支派（創三五23-26；出一1-5；申二七12-13）；倘若十二支派不包含利未支派，則約瑟支派分成兩個支派，就是約瑟的兒子瑪拿西支派、以法蓮支派。

神在埃及所行的長子之災中，把埃及地所有的長子，以及一切頭生的牲畜，盡都殺了；至於以色列中，無論是人是牲畜，神巡行擊殺時都要越過。神將埃及人和以色列人分別出來（出一1-5-7，十二23）。所以神曉諭摩西說：「以色列中凡頭生的，無論是人是牲畜，都是我的，要分別為聖歸我。」（出一十三1-2）

原本以色列人的兒子中頭生的，都要歸屬神，要專一的事奉神。但後來神從以色列人中揀選了利未人，代替以色列人一切頭生的，利未人要歸屬神（民三12）。

既然利未支派是要歸屬神的，要專一的服事神，應該沒有產業，因為神是他們的

產業，祂會成為他們隨時的供應。所以神吩咐摩西說：「那時，耶和華將利未支派分別出來，抬耶和華的約櫃，又侍立在耶和華面前事奉祂，奉祂的名祝福，直到今日。所以利未人在他弟兄中無分無業，耶和華是他的產業，正如耶和華——你神所應許他的。」（申十8-9）。

以色列人在分迦南地產業的時候，沒有把產業分給利未人。但給他們城邑居住，並將城邑的郊野給他們牧養牲畜。利未人在以色列人的地業中所得的城，共四十八座，是散居在各支派中（書十四4，二一41）。而亞倫子孫作祭司的共有十三座城，還有屬城的郊野（書二一4、19）。可見神會照顧祭司和利未人，使他們有地方居住，不至於流離失所，無家可歸。

利未人要在聖所事奉神，並且要教導百姓遵行神的話語，因而不必參與戰爭。在數點能出去打仗的軍隊時，利未支派不可數點，也不可在以色列人中計算他們的總數，只要派他們管法櫃的帳幕和其中的器具（民一49-50）。

當探子報惡信息，致使百姓對神沒有信心，向神發怨言時，神就說：「我指著我的永生起誓，我必要照你們達到我耳中的話待你們。你們的屍首必倒在這曠野，並且你們中間凡『被數點』、從二十歲以外、向我發怨言的，必不得進我起誓應許叫你們住的那地；惟有耶孚尼的兒子迦勒和嫩的兒子約書

亞才能進去。」（民十四26-30）。因為利未支派沒有「被數點」，所以他們都可以進入應許的迦南地。

四. 屬靈的以色列十二支派

《啟示錄》中記載：「我聽見以色列人各支派中受印的數目有十四萬四千。猶大支派中受印的有一萬二千；流便支派中有一萬二千；迦得支派中有一萬二千；亞設支派中有一萬二千；拿弗他利支派中有一萬二千；瑪拿西支派中有一萬二千；西緬支派中有一萬二千；利未支派中有一萬二千；以薩迦支派中有一萬二千；西布倫支派中有一萬二千；約瑟支派中有一萬二千；便雅憫支派中受印的有一萬二千。」（啟七4-8）

《啟示錄》中所記載的，是屬靈的以色列十二支派，是受聖靈印記的信徒（弗一13），也就是得救的信徒，包括信主的外邦人和以色列人。這裡記載的十二支派，與屬世的以色列十二支派不同，茲說明如下。

1. 排列的先後順序不同

屬世的以色列十二支派，按出生的先後順序排列是流便、西緬、利未、猶大、西布倫、以薩迦、但、迦得、亞設、拿弗他利、約瑟（包括以法蓮、瑪拿西）、便雅憫（創四九3-27）。屬靈的以色列十二支派，其排列順序是猶大、流便、迦得、亞設、拿弗他利、瑪拿西、西緬、利未、以薩迦、西布

倫、約瑟、便雅憫。屬靈的以色列十二支派，將猶大支派放在眾支派之首，因為耶穌是由猶大支派所出（太一2），祂是猶大支派中的獅子（啟五5），祂已經得勝了。

2. 內容不同

屬靈的以色列十二支派，將但支派剔除，這是在舊約歷史中沒有出現過的。後來補上了瑪拿西支派，而原本的約瑟支派就是代表以法蓮支派，仍舊維持以色列十二支派。為何但支派會被剔除在屬靈的以色列十二支派之外？聖經對但支派的描述是「但必作道上的蛇，路中的虺，咬傷馬蹄，使騎馬的墜落於後。」（創四九17）。如同耶穌揀選十二使徒，其中加略人猶大出賣耶穌，被棄於十二使徒之外；但支派也是涉及偶像的崇拜（士十七-十八；王上十二29），因而被剔除在屬靈的以色列十二支派之外。

五. 結語

在王國時期，所羅門王死後，羅波安接續他作王。此時王國分裂，南方的猶大國由猶大支派與便雅憫支派組成（王上十二20），北方的以色列國由其他十個支派組成。因為聖殿在耶路撒冷，是屬於南方的猶大國，所以猶大支派越來越重要，甚至彌賽亞也是從猶大支派所出。北方的以色列國在主前722年被亞述國攻克，南方的猶大國也於主前587年被巴比倫攻佔；因為亡國被擄，所以後來支派間的分別就越來越不重要。

使徒保羅說：外面作猶太人的，不是真猶太人；外面肉身的割禮，也不是真割禮。惟有裡面作的，才是真猶太人；真割禮也是心裡的，在乎靈，不在乎儀文。而且從以色列生的不都是以色列人，也不因為是亞伯拉罕的後裔就都作他的兒女；惟獨「從以撒生的才要稱為你的後裔」。這就是說，肉身所生的兒女不是神的兒女，惟獨那應許的兒女才算是後裔（羅二28-29，九6-8）。今日我們雖然是外邦人，但因信耶穌成為神的兒子，是屬靈的以色列人，可以照著應許承受天國的產業（加三26-29）。

參考書目：

1. 孫寶玲，《啟示錄——萬主之主》，香港：明道社，2007。
2. 鄭炳釗，《創世記》，香港：天道書樓，1999。
3. 曾祥新，《民數記》，香港：天道書樓，2006。
4. 張慕凱，《約書亞記——大時代的屬靈爭戰》，香港：天道書樓，2000。

